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施昭憶Lunaw Luabng
電話：03-8528720#69
電子信箱：lunaw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647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家教育研究院函、愛學網路徑與截圖 (376550000A_1130064724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3006472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推廣教育部委託國家教育研究院製作「原住民族重要歷史事件」補充教材，請貴校參考運用於課堂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院113年3月29日教研原字第11325002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前於112年委託該院製作「原住民族重要歷史事件」補充教材，針對大甲西社事件、麻豆社事件、羅妹號事件教學影片3部暨學習資源手冊1本。
- 三、旨揭學習資源手冊、教學影片均已建置於國家教育研究院愛學網網站，相關搜尋路徑為：愛學網首頁→愛教學→教學設計→ 補充教材；頁面截圖及QR code如附件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4/02 10:41:42 文
章 換